

印发《揭阳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 目标责任考核评价试行办法》的通知

揭府办〔2008〕109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揭阳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价试行办法》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迳向市经贸局和劳动保障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八年八月十九日

揭阳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目标 责任考核评价试行办法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的决定》（粤发〔2008〕4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价试行办法〉的通知》（粤经贸〔2008〕386号）和《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承接珠三角地区产业

转移和推进劳动力转移工作的实施意见》（揭委发〔2008〕15号），切实推进我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工作，特制订本考评办法。

一、考评对象

- （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 （二）经省批准认定的产业转移工业园。

二、考评原则

科学全面，客观公正。

三、考评内容

揭阳市产业转移目标责任分解考核表、揭阳市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揭阳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和揭阳市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所列考核内容（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

（一）揭阳市产业转移目标责任分解考核表（附件1）由市直有关单位负责填报。

（二）揭阳市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附件2）由产业转移工业园负责填报。

（三）揭阳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附件3）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填报。

（四）揭阳市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附件4）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填报。

四、考评等次及标准

（一）市直有关部门考评分按省对我市考核计分表相对应栏目各计小分，再以100分制算得实分；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和省产业转移工业园各项考评满分为100分。

（二）等次及标准为：

- 1、 ≥ 90 分，优秀。
- 2、 ≥ 80 分且 < 90 分，良好。
- 3、 ≥ 60 分且 < 80 分，合格。
- 4、 < 60 分，不合格。

五、考核组织及步骤

在揭阳市承接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考核小组，组长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成员由市人事、经贸、劳动保障、发展改革、环保、统计、规划、建设、交通、信息产业、外经贸、国土资源、财政、国税、地税、科技、质监、安全监管、卫生、工商、公安、法制、教育、物价、金融办、海关、检验检疫、供电等部门负责人组成。市产业转移考核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贸局，市劳动力转移考核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劳动保障局，各自负责日常协调工作。

考评步骤：

（一）自评

每年 1 月底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和市相关部门按本办法考核内容要求形成上一年度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工作情况书面自评材料，并填写相关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将工作总结和自评情况书面分别报送市经贸局、市劳动保障局。

（二）核对

市经贸局、劳动保障局分别对市直有关单位、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和各县（市、区）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自评情况进行核对。核对有疑问的，有关单位应对该荐考评内容进行核实，并补充相关材料。

（三）抽查

市考核小组视情况分别赴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各县（市、区）进行实地抽查核实。

（四）评定

市考核小组根据自评、考核和抽查结果分别对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考评提出初评意见，提交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领导小组评定并报市政府审定后公布。

六、考评结果

(一) 考评分数在 90 分以上的，市人民政府给予通报表彰。

(二) 考评分数在 60 分以下的，市人民政府给予通报批评。对因工作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相关主要领导责任。考评分数在 60 分以下的园区，取消省产业转移工业园称号。

(三) 对在考评中或考评后核实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各考评单位，取消有关表彰；市人民政府给予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关主要领导责任。

(四) 对被通报批评或追究领导责任的单位，取消其当年参加市人民政府综合性评优活动的资格。

(五) 产业转移工业园的考评结果作为省、市重点扶持和奖励的依据。

七、附则

(一) 本办法由市经贸局、市劳动保障局负责解释。

(二)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揭阳市产业转移目标责任分解考核表

2、揭阳市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

3、揭阳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

4、揭阳市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

揭阳市产业转移目标责任分解、考核表

附件 1

填报单位： (盖章)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管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配合单位	责任细化分解说明	时间要求	自评		考查	
	是	否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1、建立清晰的产业转移领导分工	5	0	陈奕威	市经贸局	范林兵	各有关单位	市长负责 副市长负责 副市长负责 副市长负责 总工程师负责	08年8月底				
2、建立产业转移目标考核评价制度,逐级落实目标管理,并纳入政绩考核内容	5	0	陈奕威	市经贸局	范林兵	各有关单位	实行“一把手工程”落实行政首长问责制	08年8月底				
3、将产业转移工作纳入本市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提出具体工作目标	5	0	陈澄民	市发展改革局	李健	市经贸局	市发展改革局负责纳入新一年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市府负责纳入新一年政府工作报告	09年1月底				
4、落实负责产业转移工作部门、配备专职人员	5	0	刘小辉	市经贸局	范林兵	各有关单位	产业转移办公室设在市经贸局 劳动保障局(以下简称“两办”)24个部门(一把手负责分工范围内的总负责、指定分管领导、专职人员)	08年8月底				
一、组织领导 (20分)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管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配合单位	责任细化分解说明	时间要求	自评		考查	
	两个都是	仅有一个	都没有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考核内容 1、制订科学合理的产业转移规划和实施方案 2、执行符合产业发展的能耗、环保、技术以及安全标准 3、对产业转移园实行“零收费区”、对入园企业不征收地方性收费 4、对产业转移园用地指标安排适度倾斜,保证其建设需要 5、实行产业转移园单位面积投资强度最低标准 6、省财政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支持资金70%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7、省产业转移园建设有关专项资金要按规定要求专款专用 8、本市政府加大支持力度,推进产业转移	8	4	0	刘小辉	市经贸局	范林兵	各有关单位	实施意见由两办负责;产业转移规划和实施方案由市经贸局负责。	08年8月中旬前				
	是	否	是	陈澄民	市发展改革局	李健	市经贸局、环保局、质监局、科技局、安全监管局等	能耗由市经贸局负责;环保由市环保局和质监局负责;技术标准由市安监局负责;安全标准由市安监局负责。	08年12月底前				
	是	否	是		市物价局	许锦葵	市物价局	市物价局牵头制定实施意见并督促落实。	08年12月底前				
	是	否	是	刘盛发	市国土资源局	陈岳平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市、县(市、区)在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中,要对产业转移园用地指标安排适度倾斜,保证其建设用地需要。	09年1月底前				
	是	否	是	刘小辉	产业转移工业园	陈纪棠	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市国土资源局负责计算投资强度标准;产业转移工业园负责实施。	09年1月底前				
	≥70%	50-70%	40-50%	陈澄民	市财政局	詹汉池	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市、管、区)政府(管委会)等	市财政负责操作落实。	09年1月底前				
	是	否	是	陈澄民	市财政局	詹汉池	产业转移工业园区						
	很大	较大	一般	陈澄民	市财政局	詹汉池	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在财政中划出200-400万元,作为推进产业的经费	08年12月底前				
二、政策措施 (40分)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管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配合单位	责任分解说明	时间要求	自评		考查	
	≥10%	5% - 10%	3% - 5%	1% - 3%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	9	6	3	2	陈澄民	市统计局	胡焕华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责任细化分解说明	09 年 1 月底前				
	≥10%	5% - 10%	3% - 5%	1% - 3%										
	9	6	4	2										
	≥10%	5% - 10%	2% - 5%	1% - 2%										
2、人均 GDP 增长率	8	6	4	2	陈澄民	市统计局	胡焕华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数字来源符合统计制度的要求					
	≥10%	5% - 10%	2% - 5%	1% - 2%										
	8	6	4	2										
	≥10%	5% - 10%	1% - 5%	1% - 5%										
3、产业转移园工业增加值占全市工业增加值比例	5	0			刘小辉	市统计局	胡焕华	产业转移工业园						
	是	否												
	5	0												
	是	否												
4、产业转移园单位工业增加值能消耗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9	6	3		陈澄民	发改局	李健	市经贸局 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及市财政、规划、建设、交通、公路等	各相关部门按各自职能负责相关工作	08 年 12 月底前				
	很好	较好	一般											
	9	6	3											
	很好	较好	一般											
三、工作成效 (20 分)														
总分														

注：此表由各责任单位填报，相关单位配合。

附件 2

揭阳市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

填报单位：_____ 产业转移工业园(盖章)

项 目	考 核 内 容	分 值	自 查		考 评	
			得 分	情 况 简 述	得 分	情 况 简 述
一、组织管理 (20分)	1. 管理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到位	5				
	2. 管理制度完善,职责分明	5				
	3. 入园企业证照齐全,合法经营	5				
	4. 按规定依时上报园区建设进度、招商引资等有关情况	5				

项 目	考 核 内 容	分 值	自 查		考 评		
			得 分	情 况 简 述	得 分	情 况 简 述	
二、规划建设 (40 分)	1. 严格实施园区总体规划	4					
	2. 园内的道路、供电、供水、排水和污水集中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相匹配	5					
	3. 开发建成面积要达到全国总体规划面积第一年在 10% 以上, 之后每年 20% 以上, 5 年内开发完成	5					
	4. 入园项目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以及园区规划	5					
	5. 入园项目严格落实园区环评批复要求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5					
	6. 土地投资强度	≥60 万元/亩	6				
		40 - 60 万元/亩	4				
		<40 万元/亩	0				
	7. 建筑容积率	≥0.8	6				
		0.5 - 0.8	4				
≤0.5		0					
8. 工业项目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	4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自查		考评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三、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0分)	1. 园区创造税收占所在县(市、区)的工业税收比例(%)	第1-2年	≥10				
			≥5				
			<5				
	第3年以后	≥20					
		10-20					
		<10					
	2.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4				
	3. 主导产业(≤2个)的工业总产值占全园的50%以上		4				
	4. 产出密度	≥40万元工业增加值/亩	6				
		30-40万元工业增加值/亩	4				
20-30万元工业增加值/亩		2					
5. 本地(园区所在地级市)就业人数占园区总就业人数比重(%)	≥50	8					
	30-50	4					
	≤30	0					
6. 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100	5					
	≥80	3					
	<80	0					
7. 固体废弃物安全处理处置率(%)	100	5					
	≥80	3					
	<80	0					
总分			100				

附件 3

揭阳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业转移目标责任考核评分表

填报单位：_____ 人民政府(管委会) (盖章)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自评		考查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一、组织领导 (20 分)	是	5				
	否	0				
	是	5				
	否	0				
是	5					
否	0					
是	5					
否	0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自评		考查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二、政策措施 (40 分)	1、制订科学合理的产业转移规划和实施方案	8 两个都有				
		4 仅有一个				
		0 都没有				
	2、执行符合产业发展的能耗、环保、技术以及安全标准	6 是				
		0 否				
	3、对产业转移园实行“零收费区”，对入园企业不征收地方性收费	4 是				
		0 否				
	4、对产业转移园用地指标安排适度倾斜，保证其建设用地需要	5 是				
	0 否					
5、实行产业转移园单位面积投资强度最低标准	4 是					
	0 否					
6、省、市财政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70%用于产业转移园基础设施建设	4 ≥70%					
	3 50-70%					
	2 40-50%					
7、产业转移园建设有关专项资金要按规定要求专款专用	3 是					
	0 否					
8、本县(市、区)财政加大支持力度，推进产业转移	6 很大					
	4 较大					
	2 一般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自评		考查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得分	情况简述	
	≥10% 9 5% - 10% 6 3% - 5% 3 1% - 3% 2 ≥10% 9 5% - 10% 6 2% - 5% 4 1% - 2% 2 ≥10% 8 5% - 10% 6 1% - 5% 4 是 5 否 0 很好 9 较好 6 一般 3						
三、工作成效 (40 分)	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						
	2、人均 GDP 增长率						
	3、产业转移园工业增加值占全县工业增加值比例						
	4、产业转移园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5、园区外部配套设施建设有实质性的进展						
总分						100	

揭阳市劳动力转移目标责任制考核评分表

附件 4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一、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配套政策落实情况(10分)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制订出台《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承接珠三角地区产业转移和推进劳动力转移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贯彻意见	3分			不按时出台的扣2分,扣完为止	查核各县(市、区)出台的相关贯彻意见及制订日期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规定出台《广东省省劳动力技能培训及转移就业实施意见》、《关于推进优秀农民工进城落户的意见》、《广东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免费接受职业教育实施办法》等配套文件的具体办法	3分			未出台的扣2分,扣完为止	查核各县(市、区)出台的相关配套文件的具体办法	
	各地制订出台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具体操作规程和培训基地认定管理办法	2分			不按时出台的扣1分,扣完为止	查核各县(市、区)出台的相关操作规程和认定管理办法	
	成立或指定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工作组织领导机构和具体工作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工作制度,制订具体考核办法并组织开展年度考核	2分			未成立机构的扣1分,未制订考核办法的扣1分,未组织考评的扣1分,扣完为止	查核机构设置正式文件,及制订的工作制度和考核办法文件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二、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目标任务完成情况(25分)	将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年度目标任务逐级分解下达到街道(乡镇)和有关部门	2分			任何机构未按时下达任务的扣1分,扣完为止	检查各县(市、区)下达任务的正式文件	
	完成年度农村劳动力培训和农民工技能提升培训目标任务	8分			比下达任务低5%以内(含5%)的扣2分,低5%—10%的扣4分,低超过10%的扣6分	检查培训台帐	
	完成年度转移就业目标任务	8分			比下达任务低5%以内(含5%)的扣2分,低5%—10%的扣4分,低超过10%的扣6分	检查转移就业台帐	
	完成市下达的培训输出发达地区劳动力目标任务	4分			比下达任务低5%以内(含5%)的扣2分,低5%—10%的扣4分,扣完为止	检查对口帮扶劳动力培训输出培训台帐	
	珠三角技工学校和职业院校每年招收东西两翼和粤北山区学生达到招生指标的30%,各县(市、区)负责提供生源情况和输送就读	3分			比招生指标低5%以内的扣1分,低超过5%的扣3分	考评组抽查技术学校,对在校生来源地统计进行核对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三、农村劳动力培训工作开展情况 (16分)	制订农村劳动力技能等级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明确分类培训任务和具体政策措施	3分			不按时制订的扣2分,扣完为止	核查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文件	
	确保培训质量。农村劳动力培训后考取单项职业技能、职业资格证书的比率不少于80%	5分			75% - 80% (不含80%)的扣3分,少于75%的扣5分	考评组抽查考证台帐	
	就业率不低于85%	5分			80% - 85% (不含85%)的扣3分,少于80%的扣5分	考评组抽查培训就业台帐	
	及时将培训情况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3分			不按时录入的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信息管理系统录入情况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情况(20分)	组织开展农村劳动力资源普查,建立农村劳动力数据库并录入信息管理系统	3分			未开展普查的扣2分,不及时录入的扣1分,扣完为止	考评组浏览农村劳动力数据库和信息管理系统	
	使用广东省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相关培训转移就业数据,实行全程信息化动态管理	3分			未使用的,不得分	考评组抽查信息管理系统录入情况	
	按时做好统计上报工作	2分			未按时的,扣1分	抽查报表报送时间	
	建立岗位申报和信息发布制度	2分			未建立制度的,不得分	抽查相关制度文件	
	50%以上的培训属于订单式培训	3分			45% - 50% (不含50%)的扣2分,低于45%的扣3分	考评组抽查学校与企业培训台帐	
	建立就业跟踪服务制度,免费提供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	2分			未建立制度的,不得分	抽查相关制度文件	
	组织开展优秀农民工评选表彰,积极推进优秀农民工进城落户工作	2分			未开展的不得分,落户人数少的扣分	核查活动开展方案,查阅优秀农民工进城落户名单	
	制订鼓励企业招用本省农村劳动力具体办法	2分			未制订的,不得分	查阅办法文件	
	建立本地区农村劳动力成绩突出企业奖励制度	1分			未制订的,不得分	考评组按省下达的指标抽查2家企业工资资料,核查本省员工总数占工总数量比例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五、完善各级培训转移就业服务体系(15分)	依托技工学校或培训中心建立农村劳动力培训网络	5分			未建成的扣5分	核查基地建立正式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认定一批劳动力培训定点机构	1分			未认定的扣1分	核查机构认定正式文件	
	建立远程职业培训网络体系	1分			未建立的扣1分,扣完为止	考评组浏览培训网络运行情况	
	建立健全地级以上市、县(市、区)、街道(乡镇)三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配足人员、场地和服务设施,达到省“八统一”标准	5分			未建立机构的,不得分。建立机构但未达到省“八统一”的,扣3分	核查机构认定正式文件,根据“八统一”标准核对配套设施	
	村居聘有劳动保障协理员并落实人员工资经费	3分			未聘和落实人员工资经费的,不得分	核查各县(市、区)财政等部门核拨经费正式文件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自评分	市评分	计分方法	考评方法	考评描述
六、落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资金 (14 分)	各县(市、区)和街道(乡镇)均把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就业资金纳入财政预算	4 分			不纳入预算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查核各县(市、区)财政部门核拨经费正式文件	
	按规定全面落实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农村贫困人口培训期间生活补贴及转移就业服务经费	6 分			不落实任何一项补贴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邀请 10-15 名农村劳动力和 10 名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座谈会,了解是否享受了职业培训等补贴费。	
	制订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资金的竞争性分配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促进转移培训就业资金绩效评估办法,建立促进转移培训就业资金投入、使用和规范管理约束激励机制	4 分				未制订办法扣 1 分,未建立机制扣 1 分,扣完为止	